



■杨柳青

安徽定远东南六十里，坐落着一座孤清墓冢。它无帝王陵寝的巍峨恢弘，却历经千载风雨沧桑，依旧引得无数迁客骚人慕名踏访、络绎不绝。只因这一抔黄土之下，沉睡着一段最为悲壮亦最动人的千古情殇。坟头丛生着一种草木，名字清丽温婉，世人唤它——虞美人草。风起之时，细草婆娑、依依摇曳，似舞似泣，悠悠诉说着千年之前，西楚霸王与绝代虞姬的生死绝恋。

公元前202年，楚汉争霸尘埃落定。刘邦、韩信重兵合围垓下，夜色沉沉，朔风猎猎，四面楚歌四起，楚军军心溃散。穷途末路之际，项羽悲慨长歌：“力拔山兮气盖世，时不利兮骓不逝。骓不逝兮可奈何，虞兮虞兮奈若何！”歌声苍凉悲怆，道尽英雄末路的无奈。虞姬立于残灯孤帐之中，默然和唱：“汉兵已略地，四方楚歌声。大王意气尽，贱妾何聊生！”一曲终罢，红颜拔剑、决然自刎，以一世芳华，成全霸王最后的突围生路，护其傲骨周全。

乱世烽烟无情，纵有万般不舍，项羽终究无力回天。他含泪割取虞姬首级，系于马颈，率八百铁骑趁夜突围，策马奔往乌江。行至定远阴陵，误信田父诤语，误入茫茫大泽，延误行军时机，终被汉军追兵赶上。一路浴血拼杀、节节败退，昔日千军万马，抵达东城之时，仅剩二十八骑。世人皆知项羽乌江自刎的悲壮结局，却少有人知，东城故地，才是霸王真正与虞姬诀别的断魂之处。

司马迁于《史记》中，浓墨重彩写尽霸王一生两大挚念：一为踏雪追风的乌骓宝马，一为倾城绝色的虞姬美人。半生南征北战，烈马是他沙场百战的铮铮风骨，美人是他乱世浮沉的脉脉温柔。身陷重围、大势已去之际，项羽早已置自身生死于度外，唯一牵挂，便是不愿心爱之人、贴身之物落入敌手、蒙受屈辱。

虞姬通透决绝，深知他壮志未酬的不甘，亦懂他身不由己的困顿，故而以一死斩断牵绊，成全霸王最后的尊严与生机。项羽携其首级浴血突围，深情至此，可见真心。无情未必真豪杰，怜子如何不丈夫。反观刘邦，兵败逃亡之际，为求自保，竟狠心将亲生儿女推落车下，苟且偷生，凉薄至极。两相映照，霸王磊落坦荡、重情重义的风骨，高下立判。最终，项羽将相伴半生的乌骓马赠予乌江亭长，一身傲骨不屈，挥剑自刎，随虞姬而去，生得坦荡，死得壮烈。

相传虞姬仓促下葬之后，一夜之间荒冢隆起，自成高丘。坟上破土而生的芳草，茎干赤红如染血，枝叶纤长柔婉。每遇清风吹拂，便随风翩跹摇曳，宛若美人生前曼妙舞姿，楚楚动人、依依含情。世人皆言，那是虞姬不散的香魂，千载悠悠流连故土，化作芊芊芳草，岁岁临风起舞。一草寄相思，一冢藏长恨，千古风月皆系于此。

千百年间，无数文人墨客慕名至此，为霸王扼腕叹息，为虞姬垂泪动容，更为这含情载恨的虞美人草落笔题诗，留下无数传世篇章。诸多吟咏之作中，清代吴嘉纪的《虞美人花》最为凄婉入骨：

楚汉今俱没，君坟草尚存。

几枝亡国恨，千载美人魂。

影弱还如舞，花娇欲有言。

年年持此意，以报项家恩。

楚汉霸业终成空，风云帝王皆归尘。唯有坟前这株虞美人草，历经岁月寒暑、岁岁常青。它载着亡国悠悠遗恨，藏着美人脉脉芳魂，迎风而舞，不语含情，默默守护着这段流转千载、至死不渝的绝世爱恋。让一段乱世深情，在草木岁岁枯荣中，生生不息、代代相传。

（作者单位：郧阳区水利和湖泊局）

安于烟火日常

■黄天申

少年时代的心，像是一扇没有围栏的窗，风从四面八方涌进来，眼底盛着整座辽阔人间。那时候总爱与人闲谈，话题永远绕不开远方，总觉得天地广阔，有无数未知等待奔赴。坐在教室靠窗的课桌前，望着天边流云，便会畅想山外的江河、异域的风月，畅想未曾见过的山川湖海，畅想书本里描摹的理想与奇遇。

课余和三五好友围坐树下，一壶凉白开就能聊上整个黄昏。我们畅谈世间百态，品评万物风光，心中满是未经世事的热忱。那时候的向往没有边界，好奇漫无边际，总以为人生该是一场轰轰烈烈的远行，要踏遍万水千山，见识世间所有盛大风景，不甘被一方狭小天地困住。街巷里寻常的三餐、琐碎的日常，从来入不了闲谈的话题，只觉得平淡烟火太过寡淡，配不上心中汹涌的憧憬。

那时总急于挣脱身边琐碎，一心追逐宏大。看见杂志上的游记，便默默在心底规划前路；读到文人笔下的山河，便暗自期盼早日出发。总相信人生的价值藏在遥远的别处，那些柴米油盐、晨起暮归的日常，不过是暂时搁置的配角，是通往辽阔世界路上无关紧要的点缀。满心都是向外张望的热忱，目光长久落在远方，忽略了脚边盛开的野花，忽略了家中温热的饭菜，忽略了身边温柔细碎的陪伴。

清晨伴着天光起身，开窗通风，擦拭窗台浮尘，走

进厨房清洗果蔬，慢火熬煮一锅温热米粥。买菜时和摊主简单寒暄，挑选新鲜的青菜、饱满的瓜果，为一日三餐细细盘算；傍晚收拾居所，浇灌几株绿植，静坐桌前整理琐碎杂物，在灯下简单烹煮一餐晚饭。

闲暇之时，不再执着与人高谈阔论天下，更多时候愿意安静独处。偶尔翻看旧书，不再痴迷书中波澜壮阔的远行故事，反倒留意文字里描写的一饭一蔬、四时风物。走在路上，目光不再一味眺远远山云海，会留心路边盛放的小花、枝头停留的飞鸟，以及晚风拂叶轻轻摇曳的模样。从前不屑一顾的琐碎日常，如今成了内心最安稳的归处。

只是历经世事才慢慢懂得，辽阔从不止于远方山河，安稳亦藏于方寸烟火。年轻时一心向外求索，渴望拥抱无边世界，是成长赋予的浪漫；年岁渐长向内安顿，安于三餐四季，接纳生活琐碎，是时光赠予的通透。

不必追逐虚无的宏大，眼前的一粥一饭、一朝一夕，便是独属于自己的完整天地。细碎日常里藏着踏实的温暖，平淡烟火中裹着安稳的幸福。曾经心向万里山河，如今安于方寸人间，褪去不切实际的幻想，在饮食起居的寻常光景里，寻得内心长久的平和与从容。

（作者住址：十堰市老虎沟路22号）

斗笠蓑衣

■姚维满

提起斗笠与蓑衣这两样传统雨具，唯有上世纪八十年代前在农村生活过的老一辈人最为熟悉。如今雨衣、雨伞随处可见，已经很少有人认得这两样老物件。一顶竹编斗笠，一件棕织蓑衣，曾陪着父辈在风雨中躬身劳作，承载着一代人最难忘的乡土记忆。

每当城市霓虹次第亮起，我的思绪总会穿越岁月，飘回房县九道乡的老家。那里藏着一抹挥之不去的青绿记忆：棕丝编织的蓑衣，搭配笋壳叶或箬叶层层叠压的斗笠。它们不只是遮风挡雨的寻常农具，更是故乡旧时光里最动人的温情注脚。

在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乡村，斗笠与蓑衣是农家必不可少的“两件宝”。彼时雨伞十分金贵，唯有走亲访友时才舍得取用，田间地头里，蓑衣斗笠才是农人最忠实的伙伴。正如古诗所云：“青箬笠，绿蓑衣，斜风细雨不须归。”这句诗句，既是文人笔下的诗意田园，更是父辈们日复一日、风雨无阻的真实日常。

一件蓑衣的制作，工序繁复、极费功夫，每一处细节都藏着手艺人的质朴匠心。匠人甄选陈年老棕树皮，经反复刷洗、彻底晾晒，再捻制棕绳、逐层缝缀，历经十余道工序方能完工。精工细作的蓑衣，棕毛紧实细密，雨水顺着表层往下流淌，内里始终干爽通透。蓑衣穿在身上虽然沉甸甸的，却能抵御狂风暴雨，兼具保暖之效，这份踏实安稳，是新式轻便雨衣难以比拟的。

斗笠则以翠竹为材，全靠乡里匠人纯手工编织而成。山间挺拔坚韧的水竹，韧性极佳，是编织斗笠的上乘原料。匠人挑选上好的水竹，用篾刀削去粗糙外皮与凸起竹节，只留白净柔韧的竹肉，再细细劈成宽窄均匀的细篾条备用。斗笠以竹篾搭建骨架，内层衬以笋壳叶或箬竹叶，里外均匀刷上桐油，轻巧耐用，一顶遮雨的斗笠便制作完成。

乡下人都知晓，斗笠透气性差、易聚热气，酷暑晴天从无人佩戴。白日晒地劳作若需遮阳，农人多就地取材，折取带叶细枝条圈成帽圈，或采摘荷叶、桐树叶当作临时凉帽。斗笠自诞生起，便只为风雨而生。每逢阴雨连绵，农人戴斗笠、披蓑衣，便能照常耕田、播种、管护庄稼，不误农时。

上次返乡，我看见老屋土墙上，依旧常年悬挂着这套老旧的蓑衣与斗笠。经年累月的悬挂，见证着旧日岁月的人情冷暖。我依稀记得十二岁那年，跟着乡邻到水田插秧，原本晴朗的天气，骤然降下瓢泼大雨。生产队队长催促众人抓紧完工，大家纷纷低头冒雨劳作。隔壁的王嫂见我未带雨具，二话不说摘下头上的斗笠扣在我头顶，二哥也当即脱下身上的蓑衣，轻轻披在我的肩上。

冷雨裹挟着狂风劈头盖脸倾泻而下，王嫂与二哥浑身被雨水浸透，冻得瑟瑟发抖，而我却被斗笠与蓑衣护得严严实实。那一刻，一顶斗笠隔绝冷雨，一件蓑衣护住身躯，包裹其中的，是乡土邻里最纯粹的善意。一件老旧农具，盛满了乡村淳朴厚道的人情暖意。

时代步履不停，轻便雨衣、折叠雨伞走入千家万户，斗笠与蓑衣渐渐退出田间地头，慢慢淡出大众视野。如今很少有人再置办这类老物件，可我家中这套旧物件，依旧完好无损，静静安放着我的故乡回忆。每每望见斗笠与蓑衣，烟雨朦胧的田埂、父辈躬身耕耘的身影，总会清晰地浮现在眼前。

数十年岁月流转，一笠一蓑依旧历历在目。它们承载着故土人间烟火，留住了再也回不去的旧日时光，成为镌刻心底最珍贵的乡土念想。

（作者系十堰市作协会员）